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关于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成立资产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系北京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市政府”）批准成立，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企业。中心自成立以来，一直承担着北京市土地整理、土地开发、土地储备等业务，为北京市土地整理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中心成立资产管理委员会，旨在加强中心资产的管理和监督，提高资产使用效益，防范资产流失风险，保障中心资产安全。中心资产管理委员会由中心领导班子成员组成，主任由中心主要负责人担任，副主任由中心领导班子成员担任。中心资产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一）制定中心资产管理规章制度；（二）审批中心重大资产购置、处置、租赁、抵押、担保等事项；（三）监督中心资产使用效益；（四）防范中心资产流失风险；（五）协调处理中心资产纠纷；（六）其他与中心资产管理有关的事项。中心资产管理委员会自成立之日起开始履行职责，其工作接受市国资委的监督和指导。中心资产管理委员会的成立，是中心加强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的重要举措，也是中心完善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中心资产管理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资产管理职责，确保中心资产安全、完整、有效使用，为北京市土地整理事业做出更大贡献。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主任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副主任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北京市土地整理中心 资产管理委员会 成员 万正良 律师

东大会的现场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现场会议，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投票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股份 10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经现场会议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1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的议案》

1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2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报告的议案》

2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经营业绩报告的议案》

1.01 黄简

表决结果：同意 395,951,85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9%

(以下无正文)

